##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督察长任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8年9月28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合规管理办法》、《证	
	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	
	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 2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责任公司综合发展部高级经理、	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部总监,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自新任督察长任职之日起,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阮红女士不再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

特此公告。